立法會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

325WF - 連接摩星嶺食水主配水庫 及中西區低地食水供應系統的合併工程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述政府當局建議把 325WF 號工程計劃 一 "連接摩星嶺食水主配水庫及中西區低地食水供應系統的合併工程"提升爲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爲 3,280 萬元,爲中西區低地地區的居民提高食水供應的可靠程度。

背景

- 2. 輸往供應中西區低地地區食水的配水庫的水量,倘若發生中斷事故或大幅減少,都會導致這些地區的食水供應受到影響。因此,我們須改善現有食水供應系統,以提高中西區食水供應的可靠程度。
- 325WF 號工程計劃在 2004 年 10 月已被納入乙級工程項目。

建議

- 4. **325WF** 號工程計劃的範圍,包括在域多利道和摩星嶺徑敷設一條直徑 800 毫米、長約 2 公里的食水管。有關水管建造路線的工地平面圖載示於**附件 1**。
- 5. 我們計劃在 2006 年年底展開擬議水管敷設工程,於 2009 年年中完成。是項工程將會由內部員工監督施工。

理由

- 6. 堅尼地城、西區和動植物公園食水配水庫是中西區低地食水供應系統的主要配水庫,其食水來自沙田濾水廠,經過各主配水庫、輸水幹管和抽水站才輸送至該三個配水庫。如果抽水站出現電力故障,又或濾水廠和食水配水庫之間的輸水幹管需緊急修理,因而導致輸往上述配水庫的水量中斷或大幅減少時,中西區低地地區的供水將受到影響。
- 7. 爲提高供水系統的可靠程度,我們計劃進行 325WF 號工程,把水源來自銀鑛灣濾水廠的摩星嶺食水主配水庫,與中西區低地食水供應系統進行連接合倂工程。工程完成後,中西區低地地區在需要時便可經由摩星嶺食水主配水庫從銀鑛灣濾水廠取用食水。
- 8. 擬議工程完成後,中西區低地地區食水供應的可靠程度將有所提高。

對財政的影響

9.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我們估計擬議工程所需的費用爲 3,280 萬元,分項數字如下 -

| | | | 百萬元 | |
|-----|----------|----|------|----------------------|
| (a) | 敷設水管工程 | | 29.6 | |
| (b) | 舒減環境影響措施 | | 0.3 | |
| (c) | 應急費用 | | 2.9 | |
| | | 總計 | 32.8 | - (按付款當日價格 計算) |

10. 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引致的每年經常開支為 113,000 元。

對環境的影響

- 11. 這項工程計劃並不屬《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的指定工程項目,而且不會對環境造成長遠影響。至於施工期間的短期影響,可藉實施標準的紓減環境影響措施得以紓減。我們已把實施紓減環境影響措施所需的 30 萬元費用納入工程計劃預算費內,並會在工程合約內規定實施有關措施。
- 12. 在工程計劃的策劃和設計階段,我們曾研究如何制定擬議水管的路線和深度,以盡量減少產生建築和拆卸(下稱「拆建」)物料。此外,我們會要求承建商盡可能在工地或其他適合的建築工地再用惰性拆建物料(例如挖出的泥土),以盡量避免把拆建物料運往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卸置。爲進一步減少產生建築廢物,我們會鼓勵承建商盡量採用已循環使用或可循環使用的拆建物料,以及使用木材以外的物料搭建模板。
- 13. 我們亦會要求承建商提交廢物管理計劃(下稱「管理計劃」),以供批核。管理計劃須載列適當的緩解措施,以避免及減少產生拆建物料,並把物料再用和循環使用。我們會確保工地的日常運作與批核的管理計劃相符。我們會利用運載記錄制度,監管公眾填料和拆建廢料分別運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作棄置的情況。我們會要求承建商把公眾填料與拆建廢料分開,以便運至適當的設施處理。我們並會記錄拆建物料的處置、再用和循環使用情況,藉此進行監察。
- 14. 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會產生大約 18 100 公噸拆建物料。我們會在工地再用其中約 8 200 公噸(45.3%),把另外 9 400 公噸(51.9%)運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供日後再用。此外,我們會把 500 公噸(2.8%)運到堆填區棄置。這項工程計劃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棄置拆建物料的費用,估計總額爲 316,300 元(以單位成本計算,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的物料,每公噸收費 27 元;而運送到堆填區的物料,則每公噸收費 125 元²)。

¹ 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已在《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附表 4 訂明。任何人 士均須獲得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發出牌照,才可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公眾填料。

² 上述估計金額,已顧及建造和營運堆填區的費用,以及堆填區填滿後,修復堆填區和進行所需善後工作的支出。不過,這個數字並未包括現有堆填區用地的土地機會成本(估計爲每立方米90元),亦不包括現有堆填區填滿後,開設新堆填區的成本(所需費用應會更爲高昂)。

15. 擬議工程不涉及移走樹木或種植樹木建議。

對交通的影響

16. 我們已爲擬議工程進行交通影響評估,所得的結論是,擬議工程不會對交通造成不可接受的影響。我們會與運輸署、香港警務處、路政署和中西區民政事務處密切聯絡,並在施工期間實施臨時交通安排,以盡量減低工程對交通的影響。我們會在工地展示告示牌,向公眾說明作出臨時交通安排的理由和有關路段的預計工程完成日期。此外,我們也會設立電話熱線,供市民查詢或投訴。

公眾諮詢

17. 我們曾在 2006年 2月 9日諮詢中西區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及工務委員會,委員會支持這項工程計劃。

土地徵用

18. 這項工程計劃無須徵用土地。

工作機會

19. 我們估計爲進行擬議工程而開設的職位共有 24 個(20 個工人職位和另外 4 個專業/技術人員職位),共需 520 個人工作月。

未來路向

20. 我們擬在 2006 年 6 月把提升 **325WF** 號工程計劃爲甲級的建議,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考慮,以期在 2006 年 7 月尋求財務委員會的批准,撥款建造擬議工程。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2006年5月

